

**《平阳县鳌江镇海城村下岙普通建筑石料矿区  
生态环境治理工程建筑用凝灰岩矿地质勘查报告》**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

为了对平阳县鳌江镇海城村下岙矿区普通建筑石料(凝灰岩)矿废弃矿山进行生态环境治理,并为下一步矿石资源出让处置提供资源储量依据,鳌江镇人民政府委托浙江建开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编制、提交了《平阳县鳌江镇海城村下岙普通建筑石料矿区生态环境治理工程建筑用凝灰岩矿地质勘查报告》(以下简称《报告》)。

2021年3月28日委托绍兴鑫达矿产资源储量评审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评审。依据浙土资储函〔2015〕01号规定,申报单位提交评审报告及相关资料齐全、有效,报告主编、审核人员为浙江省地矿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登记的专家库成员。

绍兴鑫达公司聘请专家组成评审组(附件一)。评审专家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查。在函审专家提出个人评审意见的基础上,编制单位根据函审提出的意见进行《报告》修改,4月6日返回《报告》修改稿,经复审后于4月8日形成评审意见书。

### **一、矿区概况**

#### **(一) 交通位置与自然地理**

矿区位于平阳县昆阳镇145°方向,直距8.4公里;鳌江镇北东约6公里处的下岙村西侧,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20°36'20",北纬27°36'30",行政隶属鳌江镇海城村管辖。矿区紧邻宋埠—西湾南片海